

書面質詢

不少城市都會在公眾地方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，它與心肺復甦術(CPR)配合使用，可以有效提升心臟驟停的患者的生存率。但澳門在此方面的工作有所不足，一方面大部分公眾場所未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，亦未能有效推廣相關培訓。過去本澳亦發生因心臟驟停未能及時急救導致死亡的個案，當局有必要加強相關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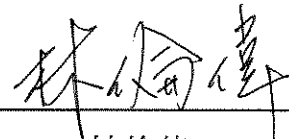
2018年本人就公眾場所增加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向政府提出質詢，當時衛生局回覆，現時各醫院，衛生局轄下所有的衛生中心，消防救護車等均有配備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。此外，部分的大型娛樂場，學校亦配置相關設備，但使用率不高。衛生局將考慮通過跨部門合作，參考其他國家和地區的經驗，逐步增加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的數目，製作分佈地圖，以及指導正確使用的方法。

可惜政府對有關工作的開展狀況未如理想，反而有民間機構於去年開始，開展公眾場所設置 AED 的計劃，首階段已在出入境口岸、部分政府部門及銀行完成設置五十部 AED 設備，計劃第二階段將會與政府部門及其他機構合作，繼續擴大設置範圍，拉近與先進國家急救水平的距離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- 一、 請問當局近年在增加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除顫器，製作分佈地圖，以及加強有關培訓工作的開展情況如何？會否透過與民間機構合作，以提升有關工作的效率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林倫偉

2020年8月7日